

2024年
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港口和水路运输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参与拟订并具体组织实施全市港口和水路运输行业有关政策、制度、技术标准和规范。

（二）参与编制港口和水路运输行业发展规划和建设计划。协助开展港口岸线、水域、陆域、锚地的管理和监督。参与港口公用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协助港口工程项目和港区范围内配套工程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协助划定港界、制定港章。

（三）承担港口及服务业、外轮理货、引航和通讯调度的行业管理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开展港口经营资质和危险货物港口作业资质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港区危险化学品储存设及仓储作业监管的事务性工作。

（四）承担水路运输及其辅助业行业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担船舶运力额度管理和航线管理事务性工作。

（五）负责组织实施水路重点物资、军事、防洪抢险等紧急客货运输，做好港口集疏运的组织协调工作。

（六）承担港航行业安全管理、港航反走私和港口设施安保工作。负责港口危险货物重大危险源监督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七）承担港口收费的监督指导的事务性工作。

（八）负责收集、统计、发布港航信息。指导、推广行业科技进步和节能减排。组织港航从业人员培训。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

（九）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部室7个，分别是办公室、港口建设部、港务部、水运部、港口通讯调度部(市港口通讯调度指挥中心)、港区危险化学品仓储部、港航安全技术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768.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613.9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4.15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68.10	本年支出合计	2,768.1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68.10	支出总计	2,768.1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768.10	2,768.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613.95	2,613.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613.95	2,613.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2,152.95	2,152.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461.00	4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15	154.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15	154.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15	154.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68.10	2,307.10	461.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613.95	2,152.95	461.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613.95	2,152.95	461.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2,152.95	2,152.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36	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461.00	0.00	461.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15	15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15	154.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15	154.1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68.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2,613.9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4.1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68.10	本年支出合计	2,768.1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68.10	支出总计	2,768.1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68.10	2,307.10	461.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2,613.95	2,152.95	461.00
[21401]公路水路运输	2,613.95	2,152.95	461.00
[2140101]行政运行	2,152.95	2,152.95	0.00
[2140136]水路运输管理支出	461.00	0.00	461.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4.15	154.1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4.15	154.1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54.15	154.1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07.10
[301]工资福利支出	1,944.44
[30101]基本工资	204.81
[30102]津贴补贴	916.73
[30103]奖金	277.2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1.5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75.7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7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64
[30113]住房公积金	154.1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9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13
[30201]办公费	135.43
[30217]公务接待费	5.2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7.0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53
[30302]退休费	157.83
[30307]医疗费补助	8.7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61.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9.42
[30206]电费	9.68
[30213]维修（护）费	113.01
[30214]租赁费	198.54
[30216]培训费	1.66
[30226]劳务费	14.93
[30227]委托业务费	101.75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0.4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2
[310]资本性支出	1.58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5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540.02	540.02	0.00	0.00
“三公”经费	5.20	5.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20	5.2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307.10	2,307.10	2,307.1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2,307.10	2,307.10	2,307.1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944.44	1,944.44	1,944.4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13	196.13	196.1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53	166.53	166.5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61.00	461.00	461.00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港航事务中心	461.00	461.00	461.00	0.00	0.00	0.00	0.00	
港航业务知识及安全生产专项培训	1.66	1.66	1.66	0.00	0.00	0.00	0.00	举办系列港航业务知识及安全生产月专项培训共2期，加强对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知识的宣传，增强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意识。
港口建设行政审批事项评审会专家费	6.98	6.98	6.98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织专家评审会，对我市新、改、扩建的港口码头和危化品仓储项目的建设审批环节开展专业性审查，为管理部门开展建设审核工作提供专业、有效的审查意见。
借助专家协助开展港航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经费	7.95	7.95	7.95	0.00	0.00	0.00	0.00	借助专家协助开展港航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充分听取相关领域专家意见，进一步增强行业监管质量，更好地监督企业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保障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指导和帮助企业整治安全隐患。
港口危险货物从业人员技能竞赛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举办年度港口危险货物企业从业人员技能竞赛，组织企业从业人员队伍参赛。通过开展技能竞赛，让从业人员进行技能实训和比赛，营造以赛促学、以赛促练的良好氛围，进一步提升从业人员的专业素质能力，深化我市“技能人才之都”建设。
港航事故应急演练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按规定每年定期组织港口危险货物事故和港口设施保安事件应急演练，通过实操演练，检验企业发生事故时的部门联动和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港口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技术审查咨询	25.69	25.69	25.69	0.00	0.00	0.00	0.00	委托有关机构进行港口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技术审查咨询，优化港口工程建设项目设计方案、保证工程建设质量和安全、控制工程投资，有力推动东莞港港口建设进展。
水电费补助支出	9.68	9.68	9.68	0.00	0.00	0.00	0.00	缴交东莞市港口通讯调度指挥平台机房和调度监控大厅等电费，保障系统正常运转。
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维护经费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对办公场地进行维修养护及管理，保障办公场地设施设备安全和正常使用，延长场地使用寿命，满足日常办公需求。
行政事业单位出租出借物业税费	0.43	0.43	0.43	0.00	0.00	0.00	0.00	缴纳出租物业按规定需要缴纳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增值税及其附加税费、印花税等税费支出，确保物业合规出租。
货物购置类项目（物资储备）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为履行好管理部门的安全检查和应急处置工作职责，通过采购必要的安全检查工具、劳保用品、应急物资，有效保护工作人员在安全检查和应急处置过程中的人身安全，并进一步提升安全检查和应急处置工作的效率和水平。
物业资产维护管理费专项（维护）	0.96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对现有物业日常维修维护及管理，确保物业设施安全和正常使用，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立沙岛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集中区域安全风险及应急能力评估	57.36	57.36	57.36	0.00	0.00	0.00	0.00	根据《港口危险货物集中区域安全风险评估指南》要求，对港口危险货物作业集中的立沙岛区域开展安全风险和应急能力评估，编制项目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结果研究提出消除区域系统性安全风险的措施，加强对立沙岛港口危险货物作业区域的安全监管，有效消除区域系统性安全风险，保障港口安全。
《东莞港口史》编纂费	10.70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广泛调研搜集整理港口发展历史资料，全面梳理东莞港口发展历程及成就，完成《东莞港港口史》编纂工作，推动港口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港航事务中心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运维服务项目	71.00	71.00	71.00	0.00	0.00	0.00	0.00	市港航事务中心政务信息化基础设施运维服务项目包括东莞市港口调度指挥平台系统和东莞市港口安全监管系统的维保服务，包括机房配套设施、港口通讯调度指挥总控平台系统、大屏幕拼接显示系统、信号控制及存储系统的日常维护、清洁保养、技术检查、检测、故障排除等分项维保服务。保障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保障项目基础设施正常运转，确保东莞市港口调度指挥平台和东莞市港口安全监管系统正常、稳定使用。
市港航事务中心政务信息化应用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22.53	22.53	22.53	0.00	0.00	0.00	0.00	市港航事务中心政务信息化应用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包括东莞市港口调度指挥平台系统、东莞市港口安全监管系统、东莞市港航管理信息系统、市港航事务中心文件传送系统、文件管理系统、档案管理系统的维保服务，包括网络维护、服务器系统维护、数据库维护、应用软件维护、应用程序维护、平台接口维护等，通过严格的日常维护，保证上述系统的高性能运行。
市港航事务中心政务信息化通信维护服务项目	198.54	198.54	198.54	0.00	0.00	0.00	0.00	租赁网络线路，保持东莞市港口通讯调度指挥平台和东莞市港口安全监管系统与外部网络对接，通过租赁稳定、安全的网络线路，确保东莞市港口调度指挥平台和东莞市港口安全监管系统正常、稳定使用。
市港航事务中心政务信息化安全服务项目	13.52	13.52	13.52	0.00	0.00	0.00	0.00	通过聘请第三方机构，辨析、查找市港航事务中心网络安全管理风险、网络安全技术风险、网络安全运维风险，提出整改建议，优化市港航事务中心的安全防护体系，提升网络安全管理及业务连续性保障能力，修复市港航事务中心信息系统中存在的安全漏洞，并协助开展修复工作，避免因安全漏洞导致安全事故的发生。快速处置网络与信息安全突发事件，并根据需要开展司法取证工作，开展应急演练工作，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的处置能力。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768.1万元，比上年增加36.15万元，增长1.32%，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略有增加；支出预算2,768.1万元，比上年增加36.15万元，增长1.32%，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略有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2万元，比上年减少0.6万元，下降10.3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本部门执法执勤用车编制已核销，目前该车辆已封存，由上级统一处置）；公务接待费5.2万元，比上年减少0.6万元，下降10.3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540.02万元，比上年减少6.41万元，下降1.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业务管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略有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33.4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28.44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052.5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037.18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8万元，主要是台式计算机、防爆手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